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1-068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9月10日，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及第三届第二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策略与资金使用安排，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并购贷款授信，项下业务贷款期不超过三年（含三年），用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支付并购零售药店的交易对价及相关费用。具体贷款额度、期限、贷款利率以银行审批及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具体使用金额将视公司资金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授信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贷款文件。

本次申请并购贷款额度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情况

本次额度内单笔并购业务由该笔所并购标的的公司股权（含控股子公司持有的）作为银行贷款的质押担保；如授信额度使用方是控股子公司，公司在上述并购贷款额度内为对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并购贷款授信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并购业务的需要，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并购贷款授信额度。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取得银行并购贷款授信额度，能有效提高公司现金流，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且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制订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